

枣庄市关于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第四批）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四批信访举报件92件，截至11月2日，已办结64件，阶段办结27件，未办结1件，其中属实30件，部分属实39件，基本属实14件，不属实9件。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ZZ20241027001	来电	市中区孟庄镇上沈桥村，村东侧的“前后石子厂”，每天夜间打石子，噪音扰民严重。	市中区	噪声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工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孟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企业为山东枣庄前后建筑垃圾回收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26日，位于孟庄镇侯庄村沈桥河东。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手续。破碎建筑垃圾时产生粉尘，通过布袋收集器进行收集。经现场核查，9月30日该企业向供电部门提交了销户申请，10月9日完成销户，现公司处于停产状态。10月23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孟庄镇对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未发现有生产情况。现场询问企业负责人，了解到企业在停产前曾将原有物料出售至临沂鲁城，运输过程中有噪音产生。10月28日晚9点，对该企业开展夜查，未发现有生产、运输情况。	部分属实	10月28日，区工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孟庄镇要求企业严格落实机制砂石综合整治要求及各项环保措施。	强化日常监管，确保已销户企业不再施工。	已办结	无	
2	D3ZZ20241027002	来电	滕州市界河镇大官村（自然村），村南侧滕州惠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鸡粪乱堆放臭味难闻且未启用沉淀池，污水排放至东侧农耕地内。	滕州市	大气、水（农村养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农业农村局、界河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养殖场为滕州惠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界河镇大官村南侧，与东柳泉村交界。该公司设计年出栏200万只优质肉鸡，环评批复、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并于2021年通过环保验收。经现场核查，1.关于“鸡粪乱堆放臭味难闻且未启用沉淀池”问题。该公司配建有沉淀池、储粪棚、吸污车等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各项设施均正常使用，现场未发现鸡粪乱堆问题，但场内存有轻微异味。2.关于“污水排放至东侧农耕地内”问题。该公司粪污消纳协议和消纳台账齐全，通过排查东侧耕地内未发现直排污水。	部分属实	对场内外及周边卫生进行彻底打扫清理，定时喷洒生物除臭剂，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落实网格员日常监管责任，建立长效巡查机制，确保该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粪污得到有效资源化利用。	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避免异味影响周边群众。	已办结	无	
3	D3ZZ20241027003	来电	滕州市姜屯镇沙东村（行政村），变电站北侧（104道路东侧）农田地内掩埋较多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滕州市	固废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姜屯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投诉人反映的“沙东村变电站北侧（104道路东侧）农田地”位置实际为姜屯镇沙东村早老窑厂，该地块区域内有低洼处，租赁期间雨季时常受淹，为合理利用该地块，前期，租赁方对场地低洼处实施平整治理，整理期间有群众反映场内有部分建筑垃圾，姜屯镇已要求租赁方对场内的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在接到该投诉后，姜屯镇对该地块利用挖掘机分别对场内地内数个点位进行挖掘，通过对地块挖掘后现场勘验，此地块没有发现倾倒的生活垃圾，但低洼处存在少量砖石瓦块等。	部分属实	责成姜屯镇对沙东村场地内少量砖石瓦块进行清理，同时，要求租赁方妥善管理、合理利用此地块，严禁出现此类问题发生。	加强对该区域的巡查检查力度，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	已办结	无	
4	D3ZZ20241027004	来电	台儿庄区台兰路西侧（台儿庄区看守所东侧）“登华屠宰场”每天不定时将带有臭味的废水排放至屠宰场北侧的沟渠内。	台儿庄区	水	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运河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台儿庄区台兰路西侧（台儿庄区看守所东侧）登华屠宰场”为枣庄市登华机械化畜禽屠宰有限公司，位于马兰屯镇县道035（台兰路）西侧，主要从事食品销售、生猪屠宰等。该企业自动化屠宰项目于2020年10月10日获得环评批复（枣台环审[2020]S-03号），2022年6月通过验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91370405689499373G001U）。在企业废水处理方面，因该企业不在城市污水管网覆盖范围内，暂不具备污水管网接管条件，经专家论证，在污水管网建成使用前，暂时利用罐车（安装定位设备）拉运至台儿庄区北控水务有限公司处理。现场核查时发现厂区北侧农田内东西走向排水沟内有排水痕迹。同时，前期检查中发现该企业确有违法排放行为，目前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部分属实	1.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涉嫌环境违法行为为进一步深入调查，依法依规处理到位。 2.区生态环境分局、运河街道办事处加大对该企业巡查监管力度，压实企业治污主体责任，责令企业尽快对存在的环境问题进行整改。	督促企业加强内部管理，依法依规处置生产废水，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阶段办结	无	
5	D3ZZ20241027005	来电	薛城区济枣高铁第七标夏庄（陶庄镇）隧道，施工时扬尘严重。	薛城区	大气	2024年10月28日，区交运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投诉人反映的隧道施工地址位于陶庄镇马公村北侧，隧道进深约160米，正在进行洞内作业，施工现场已硬化、洒水、除尘及洗车设施齐全。现场检查发现，部分运输车辆出场时冲洗不及时，导致扬尘产生。	部分属实	已要求施工单位加强防治措施落实力度，对易产生扬尘区域在日常保洁、洒水的基础上，增加洒水降尘作业频次，对进出施工车辆及时做好冲洗。	进一步加大检查及督导频次，严格督促项目施工单位按要求落实各项措施。	已办结	无	

6	D3ZZ 2024 1027 006	来电	峰城区峨山镇前利增村，原村书记皮某某将村东南300米左右山上的16000多棵松树砍伐建设楼房，偷挖盗采山石面积达300多亩；村主任刘某某在村西首的基本农田内建设2层楼房、钢结构厂房，总面积3亩多。	峰城区	生态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峰城区自然资源局、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针对反映的“峰城区峨山镇前利增村，原村书记皮某某将村东南300米左右山上的16000多棵松树砍伐建设楼房，偷挖盗采山石面积达300多亩”的问题。 经调查，对比2008-2014年卫星影像图，建设楼房地块无树木绿植。近几年未发现其盗采及砍伐树木行为。 2019年区自然资源局巡查发现，峨山镇前利增村皮某某未经依法批准，违规占用峨山镇前利增村集体土地1087平方米建设农家乐项目。峨山镇国土所对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1087平方米；限15日内拆除在非法占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处以16305元罚款。皮某某未按时履行该行政处罚，2020年1月2日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 针对反映的“村主任刘某某在村西首的基本农田内建设2层楼房、钢结构厂房，总面积3亩多”的问题。 经调查，峨山镇前利增村村民刘某某（原村主任刘某某的父亲）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占用峨山镇前利增村集体土地960平方米建设钢结构棚。2024年10月30日，区自然资源部门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其15日内拆除在非法占用的868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恢复土地原状。	部分属实	区自然资源局联合峨山镇将加强对该区域自然资源领域的巡查和监管力度，充分发挥网格员作用，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区自然资源部门对刘某某处以23080元罚款。目前，正在履行行政处罚程序。	将强化巡查监管力度，严防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7	D3ZZ 2024 1027 007	来电	山亭区徐庄镇镇政府以修路为由开采王庄村东侧和西侧1000米左右山上的山石及松树。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实为山亭区徐庄镇武王庄村防火通道项目。该项目于2022年8月办理了防火通道占用林地审批手续（山行审农〔2022〕16号），并依法办理了采伐证，但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盗伐项目区外林木的情况。2024年3月，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已对该村防火通道项目区外盗伐林木问题立案查处。武王庄村山上的环山路目前为消防通道，并办理了相关手续，此山路是在原有路基上进行的平整开挖，工程施工中清理出碎石、碎渣等，集中存放在东山水池东，无外运处置情况。	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和林地保护工作，依法查处违法占用林地行为。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8	D3ZZ 2024 1027 008	来电	山亭区开元路丰泽湖，水质发黑发臭，疑似湖北侧污水管道排放导致，导致河道内大量鱼虾死亡。	山亭区	水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乡水务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丰泽湖位于开元路路西、泰和路路东，面积13.61公顷，是一座人工湖，水源为上游山洪沟泄洪水、雨水等组成。经核查，丰泽湖北侧上游，有一家地瓜加工作坊将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排入山洪沟，流入丰泽湖；湖内近期也未进行生态补水，水质受到影响，现场发现湖面有少量漂浮死鱼。	属实	1. 责成该地瓜加工作坊，立即停产整治，10月28日已停产。 2. 责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人员对湖面进行打捞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已委托第三方开展水质检测，符合地表水四类水质标准。 3.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组织人员开展生态补水工作，预计11月上旬水质会有明显改善。 4.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人员对丰泽湖上游山洪沟开展排查，做好垃圾清理工作。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阶段办结	无	
9	D3ZZ 2024 1027 009	来电	峰城区吴林街道办事处大桥村南500米路东的粉碎工厂，粉碎玩具下脚料时排放蓝色烟气，且有刺鼻化学制品味道。	峰城区	大气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吴林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该粉碎工厂为枣庄市德民纺织品有限公司，位于吴林街道办事处肖桥村北200米，公司环评批复、环保验收和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齐全。主要原料为玩具及服装加工所剩的纺织品边角料（以涤纶为主），主要产品为边角料泡泡料，其主要工艺为：原料→人工分拣→粉碎挤压→成品，生产过程不发生化学反应，不产生烟雾及刺鼻化学制品气味，主要大气污染物为原料破碎产生的粉尘。根据环评竣工验收意见，该企业粉碎挤压工序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球团专用净化器除尘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因消防安全问题需要进行整改，该企业自2024年6月停产，一直未正常生产。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无异味。	部分属实	吴林街道办事处强化企业监管，要求企业保障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保障周边环境安全。	已办结	无	
10	D3ZZ 2024 1027 010	来电	市中区青檀路东外环二手车市场，崔庄、小李庄村周边修车房给汽车喷漆气味严重。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和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修车房位于市中区永安镇崔庄村、小李庄村周边。 经现场核查，该处有两家汽修门店，涉及汽车钣金喷漆作业，均属家庭小作坊、无证照，现场未进行喷漆作业，但店内有喷漆设施，无环保治理设施，现场有油漆气味。经走访摸排周边群众，两处商户前期均存在喷漆行为。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区交通运输局、永安镇对商户负责人给予了批评教育，责成其立即打扫清理维修点内外卫生。同时，对喷漆设施进行查封扣押，责令停业整顿。在环保设施不齐全、环保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严禁实施汽车喷漆相关作业。	加大对该区域汽车维修行业巡查整治力度，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杜绝违规喷漆作业行为。	已办结	无	

11	D3ZZ20241027011	来电	市中区中汇商混站，作业时扬尘污染。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住建局和齐村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企业为枣庄中汇混凝土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齐村镇梨花山。该公司建有年产60万m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50万吨水稳搅拌站及30万吨干混砂浆搅拌站。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已按照重污染天气二级应急响应要求，落实了停产措施。但发现企业车间内有少量积尘，现场已采取洒水降尘和水雾喷淋等措施。	部分属实	10月28日，区住建局要求枣庄中汇混凝土有限公司切实履行企业环保主体责任，复产后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区扬尘监测系统、洗车平台正常运转；同时，启用喷淋、雾炮等设备避免扬尘污染，保证材料堆放、生产过程全封闭；齐村镇将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加强对该企业的巡查监管。	强化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杜绝企业出现扬尘污染问题。	已办结	无	
12	D3ZZ20241027012	来电	台儿庄区马来屯镇陈庄到南闸村道路施工导致整条道路全部都是泥泞。	台儿庄区		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运河街道办事处、马来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工程是京杭运河枣庄段二级航道整治工程应急通道工程马兰大桥以下标段，该工程建设单位为枣庄市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施工单位为广东冠粤集团公司，预计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施工。在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切断了原有南堤道路，为方便群众通行铺筑了临时便道，受到阴雨天气和施工车辆未及时冲洗等影响，导致个别路段泥泞和湿滑。	属实	1. 区政府责成区交通运输局、运河街道办事处、马来屯镇政府加大对该项目的监督管理，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规定规范施工。 2. 区交通运输局积极协调枣庄市港航和机场建设发展中心责成广东冠粤集团公司立即对信访反映路段进行了清理，保证附近群众安全出行。同时，加强施工扬尘管控，避免出现扬尘污染。 3. 运河街道办事处、马来屯镇政府已在临时便道上铺撒石子，减少下雨地面泥泞情况。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规定规范施工，保持路面清洁，减少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13	D3ZZ20241027013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聂庄大队付山后村，村书记周某某在村南侧开设养殖场，气味刺鼻。	市中区	畜禽养殖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和永安镇第一时间到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二批11号（D3ZZ20241025011）转办件反映问题一致。 信访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市中区永安镇聂庄大队付山后村，是周某某的肉牛养殖场，为专业养殖户，存栏肉牛23头、羊32头，处于非禁养区内。 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配建储粪场等粪污收集设施，储粪场防雨棚棚体因作业不当部分坍塌，场区北侧未发现污水、粪便外溢现象，场区南侧存在少量露天养殖粪污未及时清理，现场存在异味。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区农业农村局、永安镇对养殖场负责人周某某进行了批评教育，养殖场内现存露天粪污已全部清运，储粪场防雨棚棚体已完成修缮，现场已无明显异味。同时，永安镇安排专人现场指导养殖场负责人正规使用储粪场等粪污收集设施，现场开展畜禽粪污污染防治政策宣传和技术指导。	持续加强养殖场管理，督促各养殖场负责人严格落实畜禽养殖“三防”措施，确保畜禽养殖行业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已办结	无	
14	D3ZZ20241027014	来电	山亭区店子镇尚河村，镇政府以修缮拦河坝为由挖取河道内的砂石售卖。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店子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店子镇尚河村农田水沟，水沟内有一座村民自建的拦水坝，由于长时间受水流冲刷和风雨侵蚀，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破损和老化，今年汛期被雨水冲毁，存在安全隐患，影响村民农田灌溉。2024年8月5日，尚河村依据村民自治原则，召开村民代表大会研究通过并实施了对该拦水坝修缮事宜。当前，该河坝正在修缮中。在修缮过程中，清理出的部分泥沙回填到河道沿河路，便于群众出行方便。下一步，拦河坝在清淤过程中挖出的泥沙全部用于回填到沿河道路。	部分属实	1. 责成店子镇人民政府加快施工进度，防止水土流失，确保不影响群众农田灌溉。 2.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持续加大河道监管力度，开展联合执法活动，严厉打击非法盗采河道采沙行为，维护河道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15	D3ZZ20241027015	来电	有不明人员在山亭区城头镇与滕州市东郭镇辛绪交界处郭河桥向东200米左右放置拦河网捕鱼。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城头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城头镇与滕州市东郭镇辛绪交界处漫水桥东500米处，现场发现河道内有村民私设的拦鱼网一处。	属实	2024年10月28日13时，城头镇人民政府责令当事人现场对拦鱼网进行了清理。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城头镇人民政府加大巡河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查处。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16	D3ZZ20241027016	来电	市中区齐村镇西沙河，河水发黑发臭。	市中区	水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和齐村镇对信访反映的河道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河道位于齐村镇渴口村西沙河齐村段，经现场核查，该河道未发现污水排入，河道水质清澈、未发现河水发黑发臭的问题，但是水面上有少量漂浮物。 10月28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齐村镇西沙河上、中、下游三处点位进行了取样监测，检测报告显示（中成（检）字2024年第1308-2号）西沙河齐村人民政府西侧桥、广泰花园对面、果品市场对面三处点位均未达到黑臭水体标准，且氨氮指标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	部分属实	齐村镇已对河道表面漂浮物进行了清理，下一步将加强河道日常巡查监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水质达标。	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创造良好的居住环境。	已办结	无	

17	D3ZZ 2024 1027 017	来电	滕州市善南街道滕飞路鲁班世家西侧农耕地内现开设有养狗场，气味刺鼻。	滕州市	大气 (农村养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善南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地点属于善南街道滕阳社区小屯居集体撂荒土地，从1996年开始租赁给个人使用，2021年合同到期过后，重新租赁给其他人使用。经核查，该养狗场狗舍面积约200平米，共养殖了约30只狗，现场有异味。	属实	善南街道对该养狗场负责人进行劝导教育，要求尽快搬离或出售。目前，该养狗场负责人已在非建成区内找到合适场所，目前已将狗全部转移。	立行立改，防止反弹。	已办结	无
18	D3ZZ 2024 1027 018	来电	滕州市奥体华府小区每天夜间弥漫有香料味道，导致市民头晕恶心。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奥体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臭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臭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19	D3ZZ 2024 1027 019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安置社区西侧有不明人员开设养殖场，每天散发刺鼻臭味。	市中区	畜禽养殖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三批14号（D3ZZ20241026014）信访件内容基本一致。 信访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市中区永安镇永西村安置社区西侧，为张某某生猪养殖场，目前建有猪舍2栋，存栏生猪11头。 经现场核查，养殖场内配有沉淀池，设施正常运行，无外漏粪污，场区外能闻到气味。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区农业农村局、永安镇责成养殖场负责人及时清理养殖粪污，规范使用粪污收集设施，对养殖区进行全面卫生清理。同时，指导养殖场主在饲料中添加益生菌，定期在猪舍内喷洒生物菌，减少异味产生。现场开展畜禽粪污污染防治政策宣传，提升养殖场主环保意识。目前，养殖户已将场内养猪全部出售，对养殖场卫生进行了全面清扫，粪污已清理完毕。	强化日常监管，督促场主严格落实畜禽养殖“三防”措施，确保畜禽养殖行业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已办结	无
20	D3ZZ 2024 1027 020	来电	薛城区黄河西路文苑小区的沿街门市，将油烟排放至小区内。	薛城区	大气	2024年10月28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文苑小区沿街门市涉及油烟排放的共3家（分别为牛肉拉面、小吃部、曹家米饭），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开启使用，但未能定期进行清洗，导致未完全净化的油烟排放至小区内。	属实	已责令商户限期整改，更换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同时责令具备烟道整改条件的商户整改烟道。截至10月29日，店铺已完成整改。	油烟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21	D3ZZ 2024 1027 021	来电	滕州市木石镇前安村，村东100米左右的粉条制造厂，将废水排放至工厂西侧的道路上，导致积水严重。	滕州市	水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木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粉条制造厂”实际上是山东绿盈淀粉制品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滕州市木石镇中安村，该公司淀粉(复配淀粉)及淀粉制品(粉条、粉皮)生产项目已办理环评审批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2.经核实，10月25日该公司冷冻机循环水管道破裂，工作人员未及时发现维修，导致冷却水外溢并从该公司西墙流出，造成前安村某村民门前水泥路面漫水、积水，给群众出行带来困难。	属实	责令该公司对破损管道进行维修，并对漫水路面进行了清理。目前，所有整改工作已全部完成。	加大巡查力度，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发生；同时及时与周边居民群众沟通，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22	D3ZZ20241027022	来电	1、滕州市城区东北部万达北龙泉北路，滕投悦滕投府华府等附近小区晚上12点之后到早上6点东北方向有刺鼻气味；2、东郭镇辛绪村2家工厂夜间偷排刺激性气体。	滕州市	大气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一) 针对“滕州市城区东北部万达北龙泉北路，滕投悦滕投府华府等附近小区晚上12点之后到早上6点东北方向有刺鼻气味”调查核实情况。</p> <p>1. 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p> <p>2.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p> <p>(二) 针对“东郭镇辛绪村2家工厂夜间偷排刺激性气体”调查核实情况。1. 信访反映的“东郭镇辛绪村2家工厂”实际上是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滕州市辛绪蛋白加工厂及滕州福仁饲料有限公司，其中山东恒仁工贸有限公司玉米淀粉加工项目于2016年9月30日进行环保备案，2024年9月25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滕州市辛绪蛋白加工厂喷浆玉米粕加工项目于2019年6月25日进行环保备案，2020年6月6日进行排污登记，该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臭气采用旋风除尘及两级喷淋塔处理后高空排放；滕州福仁饲料有限公司15万吨玉米油副产物绿色加工项目环评审批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齐全，并按要求进行排污登记，该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臭气采用旋风除尘及两级喷淋塔处理后高空排放。</p> <p>2. 10月28日白天现场检查时，这3家公司正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辛绪蛋白加工厂及福仁饲料加工厂有部分车间门窗未关闭；当日夜间再次检查时，辛绪蛋白加工厂和福仁饲料加工厂未生产，恒仁淀粉厂正在生产，治污设施正在运行。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委托对这3家公司臭气排放情况进行检测，预计11月4日出具检测报告。</p>	部分属实	<p>1.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p> <p>2. 针对信访反映异味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组织对两家企业臭气排放情况进行检测，预计11月4日出具检测报告。下一步将根据厂界臭气浓度检测结果依法进行处理；同时，已责令该企业生产状态时紧闭门窗，减少异味的产生。滕州福仁饲料有限公司前期已去同行业考察先进治污工艺及设备，目前已完成采购，设备已进厂，正在按照预定方案开展工作。</p>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23	D3ZZ20241027023	来电	台儿庄区马来屯镇徐庄村东，里面有简易厂房生产化工产品，粉尘大，没有任何处理设备，没有手续。	台儿庄区	大气	<p>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分局、马兰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信访件反映企业为枣庄天耀淀粉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马兰屯镇徐庄村东南部，主要生产纺织、造纸用淀粉。企业工艺流程为：面粉、淀粉、水及助剂（聚乙二醇、硫酸镁、硫酸亚铁）按照一定比例加入料机中粉碎，搅拌均匀后即成为成品。该企业的《关于新型助剂改扩建项目》（台环行审〔2019〕B-0305号）和《关于淀粉新型材料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台环行审〔2019〕B-0315号）分别于2019年3月5日、15日获得台儿庄区环保局的批复，2019年5月19日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2019年1月1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055739424926001W）。企业建有集气罩和除尘设施，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由除尘器收集处理。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该企业对颗粒物、厂界噪声开展自行检测，根据今年自行检测报告显示该企业排放情况符合标准要求。经现场检查，该企业未生产，未发现化工产品，厂区及车间内无明显粉尘。</p>	部分属实	<p>1. 区政府责成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强企业日常监管，指导监督企业依法合规生产经营。</p> <p>2. 马兰屯镇政府严格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如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反馈并配合区相关单位调查处理。</p>	督促企业加强治污设施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24	D3ZZ20241027024	来电	薛城区常庄街道宋庄村村委会南首一公里左右有一家搅碎废旧塑料的工厂，不定时向工厂门口东侧河道内排放污水。	薛城区	水	<p>2024年10月28日，常庄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p> <p>投诉人反映的宋庄村村委会南首一公里附近及周边区域为村民居住区，经细致排查，该区域无河道，未发现搅碎废旧塑料的工厂。转办件反映问题不属实。</p>	不属实	常庄街道将加大巡查力度，确保“散乱污”清理整治到位。	加强巡查检查力度，确保辖区企业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25	D3ZZ20241027025	来电	薛城区黄河西路文苑小区南侧部分门市房将油烟机安置小区内南墙，每天营业时排放大量油烟。	薛城区	大气	<p>该件与2024年10月27日第四批转办件D3ZZ20241027020重复。</p> <p>2024年10月28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p> <p>投诉人反映的文苑小区沿街门市涉及油烟排放的共3家（分别为牛肉拉面、小吃部、曹家米饭），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开启使用，但未能定期进行清洗，导致未完全净化的油烟排放至小区内。</p>	属实	已责令商户限期整改，更换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同时责令具备烟道整改条件的商户整改烟道。截至10月29日，店铺已完成整改。	油烟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26	D3ZZ 2024 1027 026	来电	滕州市龙泉北路附近小区每天凌晨12:00-6:00左右可以闻到刺鼻臭味。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臭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臭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27	D3ZZ 2024 1027 027	来电	滕州市荆河街道步行街北区小区11、12、13号楼商户每天营业时排放较多油烟，且商户内污水管道未进行油水分离，导致将油污排放至下水管道内，污染环境。	滕州市	大气、水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荆河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步行街北区小区11、12、13号楼在新兴路步行街北区东副街西侧。该处共有6家餐饮类商户，其中“老奎山米线”商户已停止营业，目前正处于转让阶段；其他5家餐饮店分别是“印象人家”、“千串百味”、“川悦麻辣烫”、“罗兴砂锅”、“渝悦花田”。 2.该区域餐饮商户前期已按照要求统一进行了油烟管道整改，安装了专用烟道和油烟净化器。但由于商户后续维护不足，加之长时间使用，部分油烟管道出现了老化、破损等问题，导致油烟排放效果不佳。同时，部分商户排放污水时未实施油水分离，直接将含油污水排入下水管道。	属实	1.步行街管委会对涉及餐饮商户下达了整改通知。该区域商户已对老化的专用烟道进行拆除，并更换新的专用烟道。 2.针对商户在污水排放上未执行油水分离措施的问题，涉及餐饮商户已与枣庄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委托的第三方机构签订餐厨垃圾统一收集运输和无害化处理协议，每户商户配备有专用餐厨垃圾桶，每天由第三方公司上门收集运输餐厨垃圾，避免含油污水直接排入下水管道。 3.该区域涉及的6家餐饮类商户，除“老奎山米线”商户已停止营业外，其他5家商户的油烟净化器已完成更新和替换。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广大商户的环保意识。同时，对餐饮商油烟排放和污水排放情况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已办结	无
28	D3ZZ 2024 1027 028	来电	山亭区徐庄镇华东村书记孙某某私自开采村南侧山体售卖沙石和开采北侧山体售卖石头，破坏环境。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徐庄镇华东村南侧区域为润欣欣（枣庄山亭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设施农用地项目，该项目设施农用地经徐庄镇人民政府批准后，于2022年3月18日在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备案，项目已建成使用。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已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华东村党支部书记孙某某未参与该项目施工。 华东村北侧区域一部分为枣庄四知堂农牧有限公司设施农用地项目，该设施农用地经徐庄镇人民政府批准，于2024年1月29日在区自然资源局备案，有效期至2026年1月28日。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多余砂石已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另一部分为枣庄四知堂农牧有限公司在2022年项目施工中违法占用的林地，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已于2022年12月立案查处，并已整改到位。华东村党支部书记孙某某未参与该项目施工。	部分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29	D3ZZ 2024 1027 029	来电	山亭区冯卯镇南赵庄村村西北侧养鹅厂，每天散发刺鼻臭味。	山亭区	大气（农村养殖）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为第二批受理编号D3ZZ20241025015、第三批受理编号D3ZZ20242026023信访件的重复信访件。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冯卯镇南赵庄村村西北侧的养鹅场实为山亭区桃花峪家庭农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杨某某，该家庭农场以种植绿化苗木及林下养殖为主，占地约230亩，现圈养鹅约2100只，属于规模以下养殖户，养殖产生的粪污用于苗木施肥，现场有一定气味。	属实	目前，桃花峪家庭农场已将场内粪污清理完毕并喷洒除臭剂，减轻气味传播。 1.责成冯卯镇人民政府督促农场立即整改，对场区及周边环境全面清理并做好消毒。目前，农场的粪污已清理完毕，并已做消毒处理。 2.责成区农业农村局督促农场严格按照《动物防疫法》有关要求，做好日常消毒、防疫及粪污综合利用工作。	及时清理粪污，减少粪污对环境以及村民生活的影响。	已办结	无

30	D3ZZ 2024 1027 030	来电	峰城区底阁镇陶墩村原底阁四矿院内“宝龙盛德化工厂”（蓝色铁门进入后左转第一个车间 制作化工产品）经常在夜间作业，作业时排放黑色、发臭的粉尘，存在大气污染且无相关手续。	峰城区	大气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峰城区底阁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蓝色铁门进入后左转第一个车间”是枣庄宝龙胜德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一个车间，该车间是谭某租赁枣庄宝龙胜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违规进行炭黑加工生产。未办理环评批复和排污许可等相关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	属实	底阁镇责令该炭黑业主立即对存放的物料和产品进行清理，对生产设备进行拆除。底阁镇政府已对该车间采取了断电措施。预计11月8日前彻底拆除。	加强对该区域的寻查力度，确保“散乱污企业”彻底清理取缔。	阶段办结	无	*
31	D3ZZ 2024 1027 031	来电	山亭区桑村镇艾湖村附近的“东粮生物”、“亿丰源”每天将污水排放至“老面烧饼”后的沟内。	山亭区	水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徐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东粮生物”每天将污水排放至“老面烧饼”后的沟内”的问题。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东粮生物实为枣庄市东粮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环评、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该企业以小麦面粉为原料，通过和面、沉淀、分离、烘干等工序生产小麦淀粉、谷朊粉。和面、沉淀工序产生废水，经企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现场排查厂区周围，未发现污水排入河沟现象。 2、关于“亿丰源”每天将污水排放至“老面烧饼”后的沟内”的问题。 经查，亿丰源实为山东亿丰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环评、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企业以蘑菇渣、木薯渣、淀粉渣、鸡粪等为原料，通过无害化处理、发酵、造粒、烘干冷却等工序生产有机肥料，生产工艺不产生废水。信访人反映的“老面烧饼”后沟内存在的积水主要来源于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污水管网破损外溢的部分生产废水以及前期降雨汇集的雨水（雨水混杂部分生活垃圾）。	部分属实	1. 责成山东亿丰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车间进一步采取密闭措施，加强厂区地面清扫保洁，减少地面扬尘和物料抛洒。 2.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徐庄镇人民政府加大巡查检查，监督企业正常运行治污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 责令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立即对破损管网进行修复，10月28日已修复完毕。 4. 责成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配合桑村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的河沟积水进行抽取，运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并组织专人清理河沟内垃圾，平整河沟坑洼区域，防止河沟积水。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32	D3ZZ 2024 1027 032	来电	市中区齐村镇大刘庄村村中央的一个工厂，工作时一直往河里面排放气味刺鼻的污水。	市中区	水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齐村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齐村镇大刘庄村中央一处工厂，为枣庄市达利园饮料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植物复合蛋白饮料，该企业已取得环评、验收、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该企业环评批复污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现场核查时，该企业已完成当天生产活动，正在对生产车间进行冲洗，冲洗废水通过车间下水道排入厂区西侧排水管网，然后进入河道。	属实	10月28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已对枣庄市达利园饮料有限公司非法排放废水的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正在进一步调查并完善证据。	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创造良好的居住环境。	未办结	无	
33	D3ZZ 2024 1027 033	来电	滕州市级索镇前牛集村北一公里养鸡场和留庄矿附近的工厂，每逢刮西北风、北风就能闻到臭味。	滕州市	大气（农村养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级索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件反映的养鸡场为滕州市新奥养殖有限公司，系山东鲁南牧工商有限公司标准化肉鸡养殖场建设项目，位于滕州市级索镇前牛集村西北1000米处，项目总占地92130㎡，年存栏肉鸡31.5万只，年出栏肉鸡189万只。2011年1月25日取得滕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鲁南牧工商有限公司标准化肉鸡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滕环字[2011]6号，有排污许可登记和粪便处置合同。经现场调查，厂区建有鸡舍12座，鸡舍内通过独立耳端湿帘装置、暖风加热装置控制室内温湿度，减少粪便中有机物厌氧分解的速率，产生的鸡粪能够做到日产日清。异味主要来源为无组织排放和粪污转运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气味。 2. 信访件反映的留庄矿附近的工厂为山东润粮饲料有限公司，位于滕州市级索镇留庄矿南300米路东，占地1600㎡，年产玉米喷浆胚芽粕6000吨。该公司建有密闭生产仓棚一处，1400㎡，内置生产设备搅拌机、烘干机、提升机、皮带输送机和玉米浆罐。原料主要为玉米胚芽粕、玉米浆，主要来源周边市场。生产工艺玉米胚芽粕和玉米浆进入搅拌混合，进入烘干机采用燃烧天然气喷火烘干物料即为成品，包装代售。该项目未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目录，无需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已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登记。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但在仓棚南侧有因存储不当发酵的玉米胚芽粕露天晾晒挥发产生的异味。	基本属实	1. 责令滕州市新奥养殖有限公司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管理清运车辆，对进出厂区车辆、厂区及周边道路进行清洗消毒。 2. 责令山东润粮饲料有限公司立即清理仓棚南侧露天存放玉米胚芽粕，禁止晾晒。同时，对车间进行在封闭，减少无组织排放，防止产生气味影响周边群众生活。	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力度，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34	D3ZZ 2024 1027 034	来电	山亭区徐庄镇华东村村书记肆意开采村附近山上的山石以及树木，破坏生态环境。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四批受理编号D3ZZ20241027028号转办件反映问题为同一问题。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山亭区徐庄镇华东村南侧区域为国润欣欣（枣庄山亭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的设施农用地项目，该项目设施农用地经徐庄镇人民政府批准后，于2022年3月18日在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备案，项目已建成使用。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砂石已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华东村党支部书记孙某某未参与该项目施工。 北侧区域一部分为枣庄四知堂农牧有限公司设施农用地项目，该设施农用地经徐庄镇人民政府批准，于2024年1月29日在区自然资源局备案，有效期至2026年1月28日。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多余砂石已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另一部分为枣庄四知堂农牧有限公司在2022年项目施工中违法占用的林地，山亭区自然资源局已于2022年12月立案查处，并已整改到位。华东村党支部书记孙某某未参与该项目施工。	部分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和林地保护工作。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35	D3ZZ20241027035	来电	高新区张范街道袁庄村东侧的“枣庄市依立吊装有限公司”在无任何手续的情况下私自占用袁庄村部分村民11.11亩基本农田并在农田内建设工厂。	高新区	生态	10月28日，高新区组织国土住建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信访反映的枣庄市依立吊装有限公司实际是山东依立吊装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1月进行工商注册，现场仅建设一栋厂房，无生产加工设备，厂房及场地用于车辆停放。经对高新区土地利用现状图，该企业所在位置属于建设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	不属实	无	加强巡查监管，督促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36	D3ZZ20241027036	来电	薛城区黄河西路文苑小区沿街门市“牛肉拉面”、“小吃部”“曹家米饭”每天6:30左右将未经净化的油烟排放至小区内。	薛城区	大气	该件与2024年10月27日第四批转办件D3ZZ20241027020、D3ZZ20241027025重复。 2024年10月28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临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文苑小区沿街门市涉及油烟排放的共3家（分别为牛肉拉面、小吃部、曹家米饭），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并开启使用，但未能定期进行清洗，导致未完全净化的油烟排放至小区内。	属实	已责令商户限期整改，更换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同时责令具备烟道整改条件的商户整改烟道。截至10月29日，店铺已完成整改。	油烟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37	D3ZZ20241027037	来电	山亭区徐庄镇宋庄村南侧、七里河村东侧的河流，水质发黑，臭味难闻，疑似附近多家生产地瓜枣的作坊排放污水所致。	山亭区	水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徐庄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宋庄村南侧河流属于辛召河北支流、西七里村东侧河流属于辛召河南支流。 现场核查发现，河流北侧宋庄村有4家地瓜枣作坊，但均未生产，生产时存在废水直排外环境的情况；河流西侧七里河村有地瓜枣生产企业枣庄德丰食品有限公司，环评、验收、排污许可证手续齐全。企业正常生产。该企业生产过程中有清洗工艺废水和冲刷车间地面废水产生，配套建有埋式污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锅炉污水经收集处理后，排入储水池暂存，用于冲刷后进入化粪池，无外排迹象。经巡河发现，宋庄村南侧、七里河村东侧的河流部分区域底泥较黑，水体感官良好，无异味。	部分属实	责成徐庄镇人民政府强化属地监管，组织对地瓜枣加工作坊进行治理提升，完善加工作坊污水收集措施，产生的污水拉运至镇污水处理站处理，禁止生产废水直排外环境。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38	D3ZZ20241027038	来电	市中区永安镇聂庄村富山后自然村，村书记周某某在村委会东侧养殖近百头牛羊，臭味难闻。	市中区	畜禽养殖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和永安镇人民政府到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该信访件与第二批38号（D3ZZ20241025038）、第四批13号（D3ZZ20241027013）转办件反映问题一致。 信访反映的养殖场位于市中区永安镇聂庄大队付山后村，是周某某的肉牛养殖场，为专业养殖户，存栏肉牛23头、羊32头，处于非禁养区内。 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配建储粪场等粪污收集设施，储粪场防雨棚棚体因作业不当部分坍塌，场区北侧未发现污水、粪便外溢现象，场区南侧存在少量露天养殖粪污未及时清理，现场存在异味。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区农业农村局、永安镇对养殖场负责人周某某进行了批评教育，养殖场内现存露天粪污已全部清运，储粪场防雨棚棚体已完成修缮，现场已无明显异味。同时，永安镇安排专人现场指导养殖场负责人正常使用储粪场等粪污收集设施，现场开展畜禽粪污污染防治政策宣传和技术指导。	持续加强养殖场管理，督促各养殖场负责人严格落实畜禽养殖“三防”措施，确保畜禽养殖行业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已办结	无
39	D3ZZ20241027039	来电	滕州市北辛街道保利臻园小区凌晨至早上6点有发酵臭味，疑似木石镇化工企业排放气体所致。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转办件反映的木石镇化工企业，应为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内企业，该园区成立于1999年9月，是以煤化工为主导产业，集化工、机械制（铸）造、建筑建材、物流、商业为一体的综合园区，园区内拥有兖矿鲁南化工、联泓新材料等多家大型化工企业。目前，园区内重点煤化工企业及废气排放企业均在枣庄生态环境局和滕州分局日常监管范围内，重点企业按照规定安装有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省市监控平台联网实时监控，确保废气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稳定达标。 针对信访反映的问题，2024年10月29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执法人员对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内企业开展现场检查及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时无明显异味；同时调阅近期在线监控系统，未发现有企业污染物排放日均值超标情况。针对信访反映的位置，经测量，保利臻园小区至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距离较远（约15Km），不排除其它污染物造成的异味。	部分属实	加强对木石镇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内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加强监管力度，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40	D3ZZ20241027040	来电	滕州市大坞镇河富村村15组北侧大坑，坑内堆放较多生活垃圾、废水。	滕州市	固废（农村环境）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大坞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河福村”实为和福村，位于大坞镇驻地东北方向，村15组北侧有多年来自然形成的大坑，坑南北长约50米，东西宽约35米。经实地查看，该坑位于大坞镇和福村村委西侧100米处，系多年自然塘坑，地势低洼周边雨水自然流入形成积水，坑内水面有秸秆等漂浮物。	部分属实	10月28日，大坞镇组织人员利用机械及人工相互配合的方式打捞清理漂浮物，并对大坑周边卫生进行了综合整治，截止10月29日已清理整治完毕。	立行立改，定期复查。	已办结	无

41	D3ZZ 2024 1027 041	来电	滕州市界河镇前早村，村东侧山脚下的养鸭场污水外排至基本农田，且夜间不定时将污水排放至前早村水库，臭味难闻。	滕州市	水（农村养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农业农村局、界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转办件反映的养殖场为滕州市旺盛肉鸭养殖专业合作社，位于界河镇前枣村村东侧山脚下，该养鸭场建于2010年，2018年至2020年扩建规模，2023年至2024年9月停养，2024年10月开始复养。养殖规模为：存栏量2000只左右，根据《关于公布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的通知》（鲁牧畜科发〔2017〕4号）有关规定，其规模属于养殖专业户，不属于规模化养殖，不需要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2. 该养殖场配有沉淀池、储粪棚、吸污车粪污处理设施设备，与滕州市筑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长期协议，定期对粪污清运处理。经现场核查，未发现有污水排至场区周边基本农田，也未发现向前枣水库排放污水痕迹和设备，场区内外有一定臭味。	部分属实	1. 责成该养殖场立即对场内外及周边卫生进行彻底打扫清理，定时喷洒生物除臭剂，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责成界河镇落实网格员日常监管责任，建立长效巡查机制，确保该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粪污得到有效资源化利用。	进一步规范该养殖专业合作社养殖行为，科学合理处理、利用畜禽粪污，定期对周边环境消毒、除臭，杜绝出现环境污染问题。	已办结	无	
42	D3ZZ 2024 1027 042	来电	薛城区薛国文化街西侧（公共厕所北侧）500米左右，堆放了大量生活垃圾，臭味难闻。	薛城区	大气、固废	2024年10月28日，常庄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国文化街西侧（公共厕所北侧）周边确有生活垃圾，为附近居民倾倒，现场有异味。	属实	截至10月29日，堆放的生活垃圾已完成清理。并已责令社区人员加强巡查，做好日常管控工作。	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居民正确处理生活垃圾。	已办结	无	
43	D3ZZ 2024 1027 043	来电	山亭区辖井南庄村，村北侧河道（村内只有一条河）臭味难闻，无法灌溉农田。	山亭区	水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西集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西集镇辖井自然村村北大桥上游段河道，该河道为前伏水库泄洪道，排入十字河南支（龙河），河道内有少量青苔，无明显污染物，沿河排查未发现向河道排污行为。部分河段水质感官较差，有异味。	属实	1. 10月29日，西集镇人民政府已委托三方对该河段水质进行采样分析，数据显示符合地表水三类水质标准。 2.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西集镇人民政府加强巡河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44	D3ZZ 2024 1027 044	来电	滕州市田陈煤矿富源电厂至南立交桥路段（大概300米），车辆通行导致扬尘严重。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交通运输局、张汪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地点为滕州市富源热电厂门口，南邻济宁微山县欢城镇田陈煤矿生活区，为滕州、微山两县交界处。由于南部微山县欢城镇境内道路破损较为严重，同时过往车辆较多，导致路面抛洒现象较为严重，积尘较多。	属实	张汪镇已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清扫、洒水降尘。责成张汪镇、交通运输局、公安局交警大队对过往车辆超载、抛洒、带泥上路等行为进行查处。	立行立改，加强巡查。	已办结	无	
45	D3ZZ 2024 1027 045	来电	滕州市龙泉街道巩村，东沙河桥南侧100米处基本农田被占用修建钢结构厂房。	滕州市	生态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局、龙泉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位置位于龙泉街道东沙河桥南侧、京台高速公路东侧，土地面积约2亩。经现场核实，存在的板房为墨子大道南延工程和京台高速扩建工程配套使用临时设施。经查阅最新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数据，该宗土地现状调查地类为建设用地，并非基本农田。	不属实	要求龙泉街道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发现有违法行为的立即进行查处。	做好群众沟通解释，争取群众理解。	已办结	无	
46	D3ZZ 2024 1027 046	来电	滕州市级索镇前牛集村（自然村），村妇女主任王某在村北侧养猪，离居民区过近臭味难闻，且将污水排放至养殖场附近的农耕地内。	滕州市	大气、水（农村养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农业农村局、级索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实，前牛集养猪场位于级索镇前牛集村村北约150米，是前牛集村村民王某所建，王某现任职前牛集村村委委员、妇女主任。该猪场建于2019年，目前存栏生猪34头，猪场有粪污消纳合同及粪污销售台账。该养殖场建有三级沉淀池75立方米，储粪棚20平方米，治污设施做到了现场发现养殖场东侧田地内有露天存放的养殖粪便（据了解是附近种地户要的猪粪露天存放在田地旁边，用作肥料还田），导致周边臭味较大。现场未发现养殖户将污水排放至附近农耕地的痕迹。	属实	该养猪场已将场区东侧存放的养殖粪便清理完毕，并进行了消毒和除臭。	1. 加大巡查力度，督促养殖户做好场区周边环境卫生。 2. 喷洒除臭剂和消毒药，消毒灭源除臭减少气味产生量，最大程度减小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3. 加大宣传力度，教育引导养殖户、种植户不能随意露天存放畜禽粪便。	已办结	无	

47	D3ZZ20241027047	来电	山亭区冯茂镇李井村村书记（程某某）私自开采村北侧700米左右山体，并售卖山石，破坏生态环境。	山亭区	生态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位于山亭区冯卯镇垂山-李井片区山体修复项目区。该项目工程设计方案及土石料利用方案通过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查批复；冯卯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项目通过工程招标程序确定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于2024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于9月下旬停工至今。该项目的设计、施工过程中，李井村党支部书记程某某并未参与。施工产生的多余砂石依照《关于印发山亭区砂石处置管理规定的通知》（山政办发〔2021〕2号）依法依规处置。	部分属实	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冯卯镇人民政府加强监督管理，严格项目施工，持续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坚决做好砂石资源监管。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阶段办结	无
48	D3ZZ20241027048	来电	高新区兴仁街道御园小区每逢刮北风就能闻到刺鼻的味道，泰山路小学往北气味比较明显。	高新区	大气	此件与X3ZZ20241024058信访件部分内容一致。 10月28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排查，群众反映的御园小区实际是豫园小区，异味来源于距离豫园小区及泰山路小学北方1公里左右的枣庄健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在办理编号X3ZZ20241024058信访件时，已对枣庄健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该企业建有蛋粉蛋液生产线2条、壳膜多肽生产线1条、溶菌酶生产线1条，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配套建设1座污水站对生产废水进行预处理，污水处理产生的臭气经过收集管道引入“活性炭”除臭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1根20m排气筒排放；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常生产，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但污水处理站1个检查井盖因维护人员操作不当未能对其进行复位，气味间断性逸散，导致类似煤气的刺鼻气味向周边溢散。10月26日，高新区分局再次对该企业进行检查，该企业已停产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检修维护，其异味较25日明显减轻。	部分属实	目前枣庄健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污水站检查井盖已复位并完成设备巡检维护。截至10月30日该气味已消除。	加强监管，持续跟踪，避免发生类似问题。	已办结	无
49	D3ZZ20241027049	来电	市中区西王庄镇民主村，村东北侧的石榴园石子厂，每天早上7点生产时噪音扰民，且车辆通行经过村内道路，扬尘严重。	市中区	大气、噪声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分局、西王庄镇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市中区西王庄镇民主村靠近老206国道北侧，分别为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家企业在一个厂区内），2家企业环评批复、验收和排污许可手续齐全。 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粉磨站为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引领性企业，根据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规定，绩效引领性企业在重污染天气Ⅱ级响应期间可以结合实际，自主采取减排措施。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需落实停产和停止公路运输措施。经调查，非重污染天气响应期间，该企业生产作业没有具体时间，主要根据有无骨料采购订单确定。 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临近老206国道，有150米连接路，系1982年建厂时企业自建，修建时道路两侧没有住户，企业对连接路进行不定期洒水抑尘。 现场核实，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落实停产和停止公路运输措施，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已严格按照绩效引领性企业的标准落实自主减排，并严格落实厂区洒水、降低产能负荷、减少运输等各项减排措施。 10月29日7时，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厂界进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显示符合噪声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市中生态环境分局、西王庄镇对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检查，督促山东石榴园水泥有限公司落实自主减排、洒水抑尘等各项措施。要求山东星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严格落实停产和停止公路运输措施。待重污染天气响应结束后，进一步强化执法检查，依法依规处置企业违规行为，持续加强空气质量管控。	强化生产运输扬尘巡查管治力度，压实企业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监管，督促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阶段办结	无

50	D3ZZ20241027050	来电	1、薛城区枣曹路八亿轮胎厂、八一电厂每天晚上排放刺鼻气体，臭味难闻；2、薛城区常庄街道付庄村（薛微路）东南侧造纸厂，每天晚上生产时臭味难闻。	薛城区	大气	<p>一、问题1与D3ZZ20241024031信访件部分内容一致。10月28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1. 信访反映的八亿轮胎厂实际是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产能年产轮胎220万套，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企业已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二级响应限产措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正常，经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及在线监测平台数据均达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已于10月25日21时，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合格。</p> <p>2. 信访反映的八一电厂实际是枣庄八一水煤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一期设计规模2×24MW（机组已关停），二期设计规模1×350MW，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等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联网正常，经查阅该公司例行检测报告及在线监测平台数据均达标。10月29日20时，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合格。</p> <p>二、问题2与10月24日第一批转办件X3ZZ20241024052重复。2024年10月25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安排执法人员对转办件反映问题开展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查，投诉人反映的“远通纸业”实际是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位于薛城区常庄街道。2011年1月28日，该公司取得原省环保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20万吨/a牛皮卡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11]34号）、2014年12月22日取得原省环保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30万吨/年牛皮卡纸/牛皮挂面箱板纸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鲁环审[2014]206号）、2022年12月27日取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8t/h天然气备用锅炉民生供热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枣环薛审字[2022]B-30）。2013年1月18日取得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远通纸业（山东）有限公司20万吨/a牛皮卡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鲁环验[2013]19号）、2019年5月22日完成30万吨/年牛皮卡纸/牛皮挂面箱板纸技改工程（一期热电站项目）自主验收、2023年3月18日完成8t/h天然气备用锅炉民生供热工程自主验收。2017年7月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006731793168001P。</p> <p>该企业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厌氧+生物膜+曝气池+二沉池+芬顿+三沉池”处理工艺，建设了废气净化处理工程，采用“化学洗涤+生物滤池”净化工艺对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净化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20米）排放。热电站现运行1台220t/循环流化床锅炉，锅炉烟气采用“SNCR+布袋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湿式电除尘”处理工艺。</p> <p>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重污染天气二级响应应急，已落实应急相应措施（严格执行超低排放标准；主动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停止露天物料装卸作业；增加厂区洒水次数；停止使用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进行运输）。现场调阅2024年9月25日至今的在线监测数据，数据显示外排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均未出现日均值超标现象。调阅其2024年以来自行委托第三方的监测报告，该企业已落实自行监测制度，监测报告显示废气、无组织排放均达标排放，无超标现象。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污水处理站压滤后污泥由未密闭车辆转运，现场有明显异味。</p> <p>10月25日21时，薛城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对远通公司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报告结果显示臭气浓度上风向<10，下风向<10；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p>	部分属实	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已责令该公司加强管理，限期3日内完成整改，确保各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及时采用密闭措施清运压滤污泥，并做好环保管理台账备查。截至10月28日，已完成现场整改。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强化执法检查，一旦发现违法行为，严格依法调查处理。	加强对企业的巡查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企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办结	无
51	D3ZZ20241025004	来电	市中区齐村镇永进医疗西有一家洗煤厂常年露天堆放煤炭扬尘严重，生产时没有任何环保设备。	市中区	大气	<p>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分局、齐村镇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p> <p>信访反映的企业为山东炜炜煤炭有限公司，位于市中区齐村镇乔屯村，建有年产60万吨精煤生产线，该企业环评、验收、排污许可手续齐全，配套有污水处理站和布袋除尘器、车辆冲洗平台、洒水车等污染防治设施。</p> <p>现场核查发现，该企业已按照重污染天气响应要求，落实停产措施，企业车间西侧有露天存放的煤炭物料，已采取洒水降尘、铺设防尘网等扬尘防治措施。</p>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行业和属地管理责任，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山东炜炜煤炭有限公司已对露天存放的煤炭物料严密覆盖，拟建设物料大棚用于妥善存放物料。	严格落实各项防尘抑尘措施，防止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	阶段办结	无
52	D3ZZ20241027052	来电	滕州市奥体中心附近每隔几天散发酵酸臭味。	滕州市	大气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p> <p>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p> <p>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p> <p>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p>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53	D3ZZ 2024 1027 053	来电	山亭区桑村镇依山山口村，村西首100米左右北侧开设有石料厂，露天筛分渣土及石头，扬尘严重，且工厂内停放较多货车。	山亭区	大气	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问题位于桑村镇依山山口村西100米左右北侧，2024年4月，桑村镇泰源路施工期间，施工方曾在该处存放物料、安装砂石分离机一套，并开展了砂石分离活动，有扬尘产生。2024年9月，泰源路修理完成后，施工方已将该设备撤离场地。核查时发现，现场露天存放有少量渣土、石头，未采取覆盖措施，现场无货车停放。	属实	1. 桑村镇人民政府10月28日已对堆放的物料进行清理。 2. 责成桑村镇人民政府、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力度。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54	D3ZZ 2024 1027 054	来电	滕州市滨湖镇金马山村，村书记在山头办事处内开设矿泉水水厂，并将废水排放至东侧河道内。	滕州市	水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城乡水务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经现场核实，在滕州市滨湖镇山头办事处未发现矿泉水水厂，在附近仅发现一台小型社区饮用水直饮水机，所用水源为自取地下水，经净化后出售予附近村民，信访件中所称废水，实际为直饮水机尾水。	不属实	城乡水务局对取水户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停止擅自取水行为，限期办理取水许可，逾期未办理则依法拆除取水设施。	规范用水行为，防止违规取水。	阶段办结	无	
55	D3ZZ 2024 1027 055	来电	市中区世纪大道永安镇路段，经常不明原因烟雾弥漫且伴有刺鼻气味。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市中区世纪大道永安镇路段两侧，涉及永安镇的村庄为聂庄村、天桥村、西山阴村、刘屯村。 10月28日—30日，对世纪大道永安镇路段白天核查2次，夜间核查3次，该路段沿线较长，车流量较大，且道路两侧无工厂，沿途并未发现烟雾及刺鼻气味；通过走访询问村庄部分村民，也未反映不明烟雾及刺鼻气味的情况。	不属实	加强对世纪大道永安段沿线的日常巡查，加大无组织焚烧和禁燃禁放宣传力度，提高村民的环保意识。	加大世纪大道及周边卫生清理力度，严格落实无组织焚烧巡查管控和禁燃禁放各项措施。	已办结	无	
56	D3ZZ 2024 1027 056	来电	薛城区常庄街道1、中兴世纪城西区南门口“果子哥”每天夜间18:00-22:00左右使用扩音喇叭叫卖，噪音扰民；2、鼎祥诚园小区北门“党家早点铺”每天4:00左右使用火炉作业，噪音扰民且排放不明气味。	薛城区	噪音	2024年10月28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常庄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1. 投诉人反映的中兴世纪城西区南门口“果子哥”，现场使用扩音喇叭重复播放录音叫卖，噪音扰民情况属实。 2. 投诉人反映的鼎祥诚园小区北门“党家早点铺”，使用罐装天然气作为燃料制作早点，因炉具老化、燃气燃烧不充分等原因导致运转声音较大，噪音扰民属实。现场未发现不明气味。	属实	1. 责令店铺禁止使用喇叭高音揽客，避免噪音扰民。截至10月31日，已完成整改。 2. 截至10月31日，商户已更换新型炉具，更换后炉具无噪音。	加强监管巡查，避免商户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57	X3ZZ 2024 1027 001	来信	滕州市鲍沟镇三清阁村，东南角挨着预制厂，有一家无手续处理报废车拆解厂，占用耕地，晚上焚烧各种机油垃圾，影响周围环境。剩余垃圾填充至东南角和张汪镇交界处沙坑中，严重污染地下水资源。	滕州市	土壤、水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鲍沟镇、商务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报废车拆解厂”为滕州市海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81MA3WJAFQ03），该公司成立于2021年4月2日，从事再生资源回收、销售，不进行加工处理，无报废车拆解资质；该公司不占用耕地，不需要办理环评审批和排污许可证。 2. 10月28日现场检查时，现场无加工设备，无报废车辆拆解设备及拆解痕迹，未发现焚烧各种机油垃圾现象；但现场物料堆放混乱。 信访反映的三清阁村东南角和张汪镇交界处沙坑处未发现滕州市海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剩余垃圾填充沙坑问题，但有附近村民倾倒的少量垃圾，10月31日滕州生态环境监控中心对该处沙坑地下水进行取样检测。	部分属实	针对该企业现场物料堆放不规范的行为，鲍沟镇已现场要求企业立即进行整改，对物料进行出售和整理，目前已整改。鲍沟镇组织人员对沙坑内生活垃圾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办结	无	
58	X3ZZ 2024 1027 002	来信	举报薛城区世纪凤凰城小区南边门市，早点店“家之味”，露天油炸早点，油烟污染严重。（“家之味”位于世纪凤凰城南边门市，从东往西第二个门市）	薛城区	大气	2024年10月28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新城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世纪凤凰城小区南边门市早点店“家之味”，已在室内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但经营时存在室外露天油炸早点情况，油烟污染问题属实。	属实	责令店铺禁止店外作业，避免产生油烟污染，截至10月31日，商户已将露天油炸炉具处理，不再制作油炸类食品。	油烟达标排放，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59	X3ZZ 2024 1027 003	来信	滕州市南沙河镇上营村南侧，有一个玻璃制品厂，经营多年一直未办理环保手续。	滕州市	其他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南沙河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玻璃制品厂实际为滕州晶玻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481493296005U），于2014年3月31日注册成立，生产产品为玻璃杯，生产工艺为购买玻璃管原料，使用电炉预加热，然后使用天然气加热进行封口套丝。 2. 11月2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对该公司未办理环保手续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属实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已对该公司未办理环保手续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目前正在办理中。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办结	无	

60	X3ZZ 2024 1027 004	来信	1、峰城区峨山镇峨山开发区内，污染严重，夜晚空气中到处飘着大理石厂的胶味，还有大量草酸味，位于贾楼村的河流中从开发区流出来的水中也存在严重刺鼻的药味，附近村庄的井水地下水已无法正常使用。2、位于峨山派出所对过的贾氏食用菌工厂，大量发酵食用菌裸露堆积，气味异常刺鼻，工厂选址为非建设用地。	峰城区	大气、水	<p>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化工产业服务中心、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峰城区峨山镇峨山开发区”实为峰城化工产业园，目前，化工产业园区内正常生产的企业共有10家，其中化工企业6家，其他建筑类企业4家。</p> <p>1. 针对反映的“峰城区峨山镇峨山开发区内，污染严重，夜晚空气中到处飘着大理石厂的胶味”的问题。经调查，该园区现有4家大理石厂，分别为：枣庄市泓杨建材有限公司、枣庄市明诺建材有限公司、枣庄永丰硅业有限公司和枣庄市利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上述4家企业环保手续完善。2024年10月29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工作人员对峰城化工产业园现场检查时，4家大理石企业均正在落实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未生产。枣庄市泓杨建材有限公司和枣庄市明诺建材有限公司废气均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治污设施催化燃烧处理后外排，调阅上述两家企业治污设施运行台账及自行检测报告，发现上述两家企业正常生产时，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同时上述两家公司2024年8月25日和2024年9月20日委托山东宜维检测公司开展污染源现状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上述两家公司废气达标排放；枣庄永丰硅业有限公司和枣庄市利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废气均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治污设施光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外排，调阅上述两家企业治污设施运行台账及自行检测报告，发现该企业生产时，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同时上述两家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5日和2024年8月8日委托山东标典检测有限公司开展自行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上述两家公司废气达标排放。</p> <p>2. 针对反映的“有大量草酸味”的问题。经调查，峰城化工产业园原有草酸生产企业4家，分别为：枣庄中原化工有限公司、枣庄市奥威特化工有限公司、枣庄市山河化工有限公司和枣庄市友联化工有限公司。目前，上述4家草酸生产企业全部处于长年停产状态，均不具备生产条件。2024年10月28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工作人员，对峰城化工产业园现场检查，发现枣庄市山河化工有限公司、枣庄市奥威特有限公司、枣庄友联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无人；其中枣庄市山河化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已注销；枣庄市奥威特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已注销；枣庄中原化工有限公司已退出，该地块由山东福瑞兴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该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获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山东福瑞兴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邻硝基对甲酚基苯甲酸和年产5800吨新医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枣环许可字[2024]3号），该项目处于在建状态。目前，园区内无草酸生产企业。</p> <p>3. 针对反映的“位于贾楼村的河流中从开发区流出来的水中也存在严重刺鼻的药味，附近村庄的井水地下水已无法正常使用”的问题。</p> <p>经调查，峰城化工产业园区积极推进“一企一管”建设，园区企业架设了专用管廊向污水处理厂输送污水，园区6家化工企业（博原制药、神工化工、润泰新材料、腾顺化工、瑞兴阻燃科技、铝熔材料科技）所产生废水均通过“一企一管”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2024年10月28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对贾楼村附近沟渠进行现场检查，沟渠内有水，经感官查验未发现刺鼻药味。经核实峰城化工产业园周边的前山头村、后山头村、贾楼村、宴庄村和王庄村等村庄均实现了村村通自来水，目前未发现自来水异常现象。2024年9月19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委托三益（山东）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峰城化工产业园周边地下水监测，监测报告显示，地下水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三类标准。</p> <p>4. 针对反映的“位于峨山派出所对过的贾氏食用菌工厂，大量发酵食用菌裸露堆积，气味异常刺鼻，工厂选址为非建设用地”问题。经调查，贾氏食用菌工厂实际为枣庄东旭食用菌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用菌的种植和销售业务，已办理营业执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和《2020年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行业和管理类别表》该行业环评及排污许可证均没有要求。现场检查时，因种植需要，该厂厂区堆放了大量混合玉米芯进行发酵，用于菌种培植。虽然用帆布覆盖发酵原料，但仍有气味扩散至厂外，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该公司院内有钢结构厂房，为东旭食用菌生产加工厂房，于2018年建设使用，在2019年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中已调整成工业用地。目前，该公司已重新选定厂址、正在建设新厂房，待新厂房建设完成后进行搬迁，预计1月31日搬迁完毕。</p>	部分属实	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峨山镇进一步加强对峰城化工产业园的监管力度，督促相关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各项要求，严格守法生产，加强对治污设施维护，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强化园区环境监管工作，保障周边生态环境安全。	阶段办结	无
61	X3ZZ 2024 1027 005	来信	滕州市爱家豪庭2号楼商铺伸出管子直接排放污水，污染环境，恶臭难闻。	滕州市	水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北辛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现场核实，爱家豪庭2号楼商铺确实存在生活污水外排现象。</p>	属实	北辛街道立即与小区物业和商户进行沟通，已将商铺伸出的管子延伸至污水管网，现已整改完毕。	立行立改，定期复查。	已办结	无
62	X3ZZ 2024 1027 006	来信	东湖阳光小区附近的一条河流西沙河最近几年污染很严重。	市中区	水	<p>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城乡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信访反映的河道位于市中区永安镇东湖阳光小区附近西沙河，前几年存在河道污染情况，近几年我区高度重视水环境治理工作，逐步进行河道治理，水质逐步好转。</p> <p>经现场核查，目前河道水体颜色正常，无污水排入河，无异味。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公司进行了取样检测，检测报告显示（中成（检）字2024年第1308-1号）该点位氨氮0.151mg/L，总磷0.15mg/L，高锰酸盐指数4.6mg/L，化学需氧量17mg/L，溶解氧10.73mg/L，五项基础指标均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p>	部分属实	加强河道日常巡查监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	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清理整治力度，严厉查处河道“四乱”行为，推进河湖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已办结	无
63	X3ZZ 2024 1027 007	来信	东郭镇罗庄振兴南路养殖场排放污水，路过臭气熏天。	滕州市	水（农村养殖）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农业农村局、东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1. 信访反映的养殖场实际上为赵某某养殖场，该场原为鲁南牧工商废弃肉禽养殖场，2020年改造为生猪养殖场后一直未养殖。2024年6月9日，该养殖场重新开始进行养殖，养殖场规模为占地12亩，建设生猪圈舍4栋，年出栏生猪1000头。根据《关于公布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规模标准的通知》（鲁牧畜科发〔2017〕4号）有关规定，该养殖场属于规模养殖场。</p> <p>2. 10月28日现场检查，该养殖场未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建有粪污暂存池、三级沉淀池、吸污车等粪污处理设施处理养殖废水，粪污消纳协议和消纳台账齐全，现场未发现污水排放的迹象；猪圈舍装有正压过滤新风系统，养殖场四周装有喷淋消毒系统处理养殖废气，但猪圈舍区域有一定异味。</p>	部分属实	1. 督促该公司完善相关环保审批手续；2024年11月1日，该养殖场填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70481MA3UDCGH43001Z）。 2. 落实网格员日常监管责任，建立长效巡查机制，确保该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粪污得到有效资源化利用。	及时清理、处置养殖粪便，保持场区卫生，定期喷洒除臭剂，避免异味影响周边群众。	已办结	无

64	X3ZZ 2024 1027 008	来信	滕州市龙泉街道恒益园小区外，在东北侧工地和北侧民房空地上，存在2处大面积建筑垃圾，夹杂着生活垃圾，环境卫生较差，影响周边居民居住环境。	滕州市	固废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龙泉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该区域位于龙泉街道恒益园小区外东北侧，为恒益园工程项目建设用地。该区域部分房屋已经拆除，大部分建筑垃圾已清运，因项目正在施工，目前剩余少量建筑垃圾没有外运，覆盖网部分损坏导致裸露。	属实	龙泉街道立即抽调专业清理队伍20余人，机械6台，对恒益园小区外东北侧、北侧2处区域覆盖的少量建筑垃圾及零星生活垃圾、枯叶杂草等进行了全面清理，并对项目周边清理后的裸漏土地进行了全部覆盖。	落实网格化巡查机制，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已完结	无
65	X3ZZ 2024 1027 009	来信	滕州市东沙河街道西小宫村村南侧河边占用村集体土地私自盖钢结构厂房，破坏生态环境。	滕州市	生态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东沙河街道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钢结构厂房”位于滕州市东沙河街道西小宫村南侧、郭河北侧，现场有一处未建成的钢架结构房屋，建设面积余约400平方米。 2. 10月28日现场检查，该自建钢架结构房屋已停止建设。前期日常巡查中，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对当事人下达了《责令提供有关许可手续通知书》，并现场拍照取证，经核实，该处建设占用的土地性质为果园，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或耕地的情形。	部分属实	综合行政执法局再次向当事人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停止建设并自行拆除，现场对部分建设物料、工具等进行了证据保存。目前，该建设项目处于停工状态。	加强督导，防止擅自开工建设，督促其拆除恢复原貌。	已完结	
66	X3ZZ 2024 1027 010	来信	山东丰源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时有大量粉尘，且生产线大部分粉尘未收集，废水没有处理设施，化工废水会与书皮肥料等浸泡后推入焚烧炉焚烧，产生刺鼻气味和黑色烟尘，下水道内常有化工废水排出。	峰城区	水、大气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和榴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山东丰源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批复、环保验收和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齐全。 1. 针对反映的“山东丰源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时有大量粉尘，且生产线大部分粉尘未收集，废水没有处理设施，化工废水会与书皮肥料等浸泡后推入焚烧炉焚烧，产生刺鼻气味和黑色烟尘”的问题。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锯末为原料，在刨花工序、单板破碎、板坯修边、齐边横截及规格裁板、砂光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外排，根据排污许可证，该公司树皮可作为生物质燃料进行焚烧；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过集中收集后，通过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外排。2024年10月29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工作人员对该企业现场检查时，由于市场原因，企业按计划停产检修，未进行生产。调阅该企业环保设备运行记录台账和自行检测报告，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治污设施正常运行。该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于2023年11月6日进行自主检测，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自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WHJ-WT2023-202310783）显示外排废气均达标排放，达到《山东省固定源大气颗粒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1996-2011）表2中排放浓度限值。现场未发现刺鼻气味和黑色烟尘。 该公司有导热油炉一台，烟气经过SNCR脱硝设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外排，经调阅该企业环保设备运行记录台账和2024年10月份自行检测报告，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山东双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该公司自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WHJ-WT2024-202410768）显示外排废气均达标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要求；锅炉尾气排放浓度符合《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3）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 2. 针对反映的“废水没有处理设施，下水道内常有化工废水排出”的问题。 经调查，该公司主要废水为：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水，通过管道经过凉水塔后进入循环池，循环使用；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2024年10月29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有化工废水外排。	不属实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进一步加强对山东丰源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管力度，加强对治污设施维护，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完结	无
67	X3ZZ 2024 1027 011	来信	大沙河胜利渠万年闸大运河各种绝户网，抬网、拦河网、丝网、地笼，一到夏天满河都是。	峰城区	生态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区农业农村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实，峰城区大沙河、胜利渠及大运河峰城段等水域确存在少量拦河网和地笼等非法捕捞渔具，信访件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10月29日，农业农村局安排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对接信访案件反映水域进行全面巡查检查，并根据巡查情况，组织人员对水域内现存的非法捕捞渔具进行清理、拆除，坚决做到“应拆尽拆”。目前，巡查发现并拆除拦河网2个，在主要河道设置禁止非法捕鱼警示牌20个。	加强对非法捕捞行为的执法巡查力度，坚决遏制非法捕捞行为，打好水域生态环境保护的硬仗。	已完结	无
68	X3ZZ 2024 1027 012	来信	峰城区峨山镇左庄村长的农机专业合作社玉米粉尘严重（玉米毛毛和烟灰），严重污染周边环境。	峰城区	大气	10月28日，峰城区政府组织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反映问题情况基本属实，左庄村长远农机合作社法人孙某某，合作社的玉米烘干机为室内作业，但玉米烘干机作业产生的少量絮状粉尘通过出风口向外排放，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镇政府相关部门责任人员要求其在加工作业过程全程在钢结构厂房内进行，并做好封闭，同时配备布袋除尘或除尘间设备、雾炮等降尘设施，院内全天洒水降尘。	属实	峨山镇农机站工作人员要求长远合作社停止作业，要求于11月10日前对钢结构厂房进行封闭，同时配备布袋除尘或除尘间设备、雾炮等降尘设施，落实院内全天洒水降尘等措施后，再允许其继续生产活动。目前该企业已停产整改。	整改提升，以降低对周边群众影响	阶段办结	无

69	X3ZZ 2024 1027 013	来信	滕州沃宏：非法转移危废，联单不明确，台账管理混乱，私自倾倒危废酸液。 1、峨山马楼收集点：非法收集储存转运危废，无证经营，场地无手续，没有任何环保设施。2、黄泉收集点：无证经营，非法倾倒酸液，非法跨省转移危废，无任何环保治理设施。3、张范收集站：无证经营，无排污设施，非法收集。	滕州市	固废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为滕州市沃宏金属贸易有限公司，位于滕州市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09号，于2016年12月27日获得《关于滕州市沃宏金属贸易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滕环行审字〔2016〕B-104号），于2018年5月28日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8133467366X2001Z，有效期限自2022年08月25日起至2027年08月24日止。 经现场核查，10月28日该公司正在收储作业。针对信访人反映的非法转移危废，联单不明确，台账管理混乱问题，执法人员通过查阅该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该公司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转运废铅蓄电池，现场存放的均为废铅蓄电池，未超范围储存。经现场调阅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慧监管系统，今年以来，该公司收集入库废铅蓄电池全部转运至山东亚洲金属循环利用环保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天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天能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等9家省外公司。针对信访人反映的私自倾倒危废酸液问题，该公司收储的废铅蓄电池中存有少量含废酸液的废铅酸蓄电池，现场检查该公司废铅酸蓄电池完整，未发现有破损漏液蓄电池，没有拆解处置过程，也未发现该公司存在私自倾倒危废酸液行为。 为进一步摸清进出货和转运情况，10月30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经现场调阅该公司台账记录，及现场对该公司暂存的废铅酸蓄电池称重盘点：2023年12月31日结转36.464吨，2024年入库3119.1288吨，2024年跨省转移3100.7828吨，2024年省内转移35.48吨，库存应为19.33吨。实际现场盘点称重20.722吨，差额1.392吨，误差率约为0.04%，这是由于进出货使用地磅不同带来的磅差。 10月28日，高新区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信访反映的张范收集站实际是山东北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企业主要经营铅酸电池收集、转运，环评批复、验收报告、排污许可证、危废经营许可证等手续完备，并与山东亚洲金属循环利用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安装活性炭+碱性喷淋塔废气收集处理装置，现场检查时，治污设施正常运行，铅酸电池收集台账、转运联单等手续齐全。 10月28日，峄城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和峨山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调查，“峨山马楼收集点”为滕州市沃宏金属贸易有限公司峄城区峨山镇马楼村暂存点(编码:370404-84-04-830-111)，地址为峄城区峨山镇马楼村大桥东50米路南。滕州市沃宏金属贸易有限公司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枣庄危证08号)，峄城区峨山镇马楼村暂存点包含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内，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为废铅蓄电池(900-052-31)，核准经营方式为收集、贮存、转运。滕州市沃宏金属贸易有限公司定期使用专用车辆转运暂存废旧电池，并出具台账。2024年10月28日，对其进行现场检查，该企业划有废铅蓄电池专门存放区域，面积约为200余平方，该区域厂棚有防雨功能，地面已硬化，门口张贴危废警示标志，已安装照明、监控系统，设有废铅蓄电池专用容器、导流沟、临时应急池等污染控制设施。“黄泉收集点”为枣庄市聚成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地址为峄城区峨山镇黄泉村。公司自2023年03月02日至2024年3月1日授权为淄博东科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废铅酸蓄电池暂存点，站点名称为淄博东科枣庄市聚成暂存点，站点备案编码为370403-82-06-818-260。该暂存点划有废铅酸蓄电池专门存放区域，面积约为200余平方，地面已硬化，张贴了危废警示等标志，已安装照明设备，设有废铅酸蓄电池专用容器、导流沟、临时应急池等污染控制设施。2024年10月28日下午，对淄博东科枣庄市聚成暂存点进行现场检查，该暂存点未运行，厂棚大门关闭，废铅酸蓄电池专用容器闲置，现场未发现废铅酸蓄电池和倾倒酸液的现象。根据该暂存点现场负责人称，该暂存点已于2023年11月暂停该项业务。</p>	不属于	进一步加强了对辖区内废铅蓄电池暂存点的监管力度，督促废铅蓄电池暂存点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各项要求，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为依法查处。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加强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
70	X3ZZ 2024 1027 014	来信	滕州市羊庄镇中黄沟村供存在私人开的电镀厂，在村居之内，所用材料基本都是化学材料，镀机器零件，被人举报后关停一段时间，现又开工。	滕州市	水	<p>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羊庄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电镀厂位于羊庄镇中黄沟村村西，为一出租加工作坊，租赁人为中黄沟村村民王某某。经现场核查，该作坊内部分生产设施已安装，未投入生产，现场未发现生产原料及产品，未发现生产迹象。</p>	部分属实	针对现场排查问题，责成羊庄镇政府立即对该作坊进行清理取缔。10月29日，对该作坊进行现场复查时，作坊内生产设施已全部拆除。	加强巡查，避免发生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
71	X3ZZ 2024 1027 015	来信	台儿庄区开发区车管所对面有一家常年洗化纤袋子的黑作坊，仅在夜晚开工。气味呛鼻，附近小河沟常年水发黑，夏天晚上散发臭味。	台儿庄区	大气、水	<p>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经济开发区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台儿庄区开发区车管所对面有一家常年洗化纤袋子的黑作坊”实为枣庄市大千塑业有限公司。该企业位于台儿庄经济开发区产进路东侧、台北路南侧，主要从事塑料颗粒加工，建有粉碎清洗设备、造粒机组、切粒机等生产设备。该企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于2020年4月3日取得环评批复（枣环台审[2020]S-02号），2020年7月28日获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05783473022J001Q），2021年10月6日通过环保竣工验收。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该企业前期生产时厂区内存在异味，我局于2024年10月25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无组织废气中臭气（3#下风向）浓度为18，超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标准，目前正在对该企业存在的问题进行调查。监测人员分别于该企业北门环城河、厂区西南侧河沟内提取水样进行监测，水样均为无色、透明、无味，未发现附近河沟内水体发黑发臭问题。</p>	部分属实	1. 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臭气超标行为立案调查，拟处罚10万元。 2. 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北门环城河、厂区西南侧河沟内提取水样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标准要求。 3. 区政府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经济开发区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频次，指导监督企业按照相关要求规范生产经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督促企业加强治污设施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72	X3ZZ 2024 1027 016	来信	山亭区孙沃村、柱子山村和大荒村西山头下游的河流污染很严重，排放的都是工业废水和生活废水。	山亭区	水	<p>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乡水务局、山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孙沃村、柱子山村和大荒村均为柱子山行政村的自然村（以下称“柱子山村”），柱子山村位于十字河北支支流南侧。该河段上游仅有一家排水企业，为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该公司处理达标后的废水排入十字河北支，沿河排查未发现生活污水直排河道，河道内河水无明显异味，水生植物茂盛，鱼类较多，但发现河道内有少量生活垃圾。</p>	属实	10月28日，山城街道办事处已对河道内垃圾清理完毕，已委托第三方对河道水质进行检测。数据显示符合地表水四类水质标准。 1.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强对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的监管力度，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2.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山城街道办事处加强对河道及周边环境的管理，及时清理河道内垃圾。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73	X3ZZ20241027017	来信	滕州市柴胡店镇官路村东洪黄路东测88号山东恒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居民村边，多年生产化工产品，化工废水从该厂排出，经过大门口南面约100米涵洞流到洪黄路路西排水沟，排放时硫酸刺鼻，日常排放比较频繁。	滕州市	水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为山东恒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滕州东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81054977327F，位于滕州市柴胡店镇官路路东侧，主要从事水处理剂的生产加工。该公司年产10000t阻垢缓蚀剂复配项目已取得环保审批并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已取得排污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经现场核查，1. 山东恒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在生产，主要生产原料为三聚磷酸钠、六偏磷酸钠、液碱和盐酸等，经过搅拌混合、干燥加热等工序，生产出产品水处理剂，生产工艺中不含水洗工艺，无生产废水产生。该公司废水主要为车间设备清洗水和少量职工洗漱的生活废水，经收集、中和沉淀后，部分回用于车间，部分用于厂区绿化。检查发现该公司厂区西南侧建有雨水渠、初期雨水收集池及雨水排放口，雨水渠处建有闸板及封堵用气包，用于收集厂区初期雨水，检查时闸板及气包处于封堵状态，雨水排放口处无外排。此外，该雨水排口处已安装视频监控，并与生态环境滕州分局联网，经调阅近期相关视频记录，未发现有废水外排现象。2. 经调查，山东恒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门口南面排水沟实为柴胡店镇官路附近村庄的泄洪沟，主要用于汛期泄洪。现场检查时，排水沟处确有积水，排水沟下游成断流状态。经排查，排水沟处积水主要为附近村庄饭店汇入的少量餐饮废水。	部分属实	1. 已责成柴胡店镇立即对排水沟内积水进行清运，目前积水正在清理；柴胡店镇已对附近村庄饭店进行宣传教育。 2.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现场提取排水沟水样一份，待检测结果出具后在进行处理。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	阶段办结	无	
74	X3ZZ20241027018	来信	滕州的奥体花园滕投华府滕投悦府片区，滕州的东北部经常在夜里化工厂深夜偷排放废毒气。市长热线反应多次后还是深夜陆续持续隔三差五有企业排放废气，情况已经持续三年。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经排查，信访反映的小区附近均为住宅小区、服务机构或正在建设的居民小区，无生产、加工、排放异味企业、点源。 2. 通过扩大排查范围，发现城区外围有部分工业企业存在环保意识不强、生产工艺落后、治污设备简陋等问题。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6月分别对涉气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进行多次随机检测，均未发现超标排放现象。据部分群众反映每当出现阴雨天气、东北风向、风速较小等不利气象条件时，居住在城区东北部高层的居民容易感觉到空气中存在轻微异味。 3.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于2024年5月15日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滕投华府、奥体花园、保利臻园小区附近臭气浓度进行取样监测、5月22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龙阳镇、东郭镇、城区北辛街道、龙泉街道等区域进行走航检测、均未发现臭气浓度超标现象。为进一步查明问题原因，枣庄市生态环境滕州分局成立了夜间巡查小组，重点对涉及异味排放企业开展排查、巡查，防止恶意排污现象发生，根据掌握情况，近期未再出现异味现象，企业整改已收到明显效果。	基本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负荷、调整作业时间，减少污染物排放。	加大监督管理力度，严惩超标排污、恶意排污违法行为。	阶段办结	无	
75	X3ZZ20241027019	来信	现将滕州市南沙河镇北街村二组组长王某违规强占可耕地，使用有毒有害化学剂洗晒食品鹿角，造成良田及周边环境污染事宜，向督查组反映举报。1、在滕州市南沙河北街村村北滕州市铭达选煤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附近路北，设置化学洗涤剂厂一处；2、在南沙河镇魏村村东边，郭河西岸原来养羊的地方有一个院子设洗涤剂厂一处。不良商人在这两处厂里，使用酸类及有害药品清洗漂白食品鹿角，然后把污水排到河里。再运到北街村二组可耕地里晾晒，非法洗涤的有毒废液不仅污染了河道，也严重的污染了周围耕地。	滕州市	水、土壤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南沙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南沙河北街村村北滕州市铭达选煤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附近路北化学洗涤剂厂”调查核实情况。经核实，该处洗涤剂厂系北街村村民王某空置房屋，院内建有清洗池，疑是龙须菜清洗点，南沙河镇已于2024年10月24日对该加工点进行清理取缔，并对清洗池进行拆除。10月28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生产原料及产品，无生产痕迹，无废水排放痕迹，清洗池已拆除。 2. 信访反映“南沙河镇魏村村东边，郭河西岸原来养羊的地方有一个院子设洗涤剂厂一处”调查核实情况。经核实，该处洗涤剂厂系张汪镇村民崔某租赁该处场地后从事龙须菜清洗加工，南沙河镇已于2023年8月25日对该加工点进行清理取缔，对清洗池进行拆除。10月28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生产原料及产品，无生产痕迹，无废水排放痕迹，清洗池已拆除。同时，南沙河镇已对北街二组龙须菜晾晒场地进行清理并恢复土地原貌。	基本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出现反弹。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出现反弹。	已办结	无	
76	X3ZZ20241027020	来信	薛城区常庄街道中心卫生院金河分院对面收废品院内，存在打废塑料的作坊排污水。	薛城区	水	2024年10月28日，常庄街道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薛城区常庄街道中心卫生院金河分院对面确有一处废品收购站，通过调查前期情况，该废品收购站生产设备已于2023年上半年拆解清理，目前现场只存放了部分废品，未发现塑料颗粒加工机器，未发现排放污水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常态化巡查管控，继续做好政策宣传引导，防止其死灰复燃。	加强巡查检查力度，确保辖区企业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77	X3ZZ20241027021	来信	滕州龙阳王庄面粉厂污染环境。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的北大仓面粉厂实际上是滕州市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该公司新建马铃薯复配项目于2023年3月23日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2024年9月15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4年5月2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该公司建设了淀粉加工车间、污水处理站及其他辅助工程，建成后年加工马铃薯精制淀粉20万吨。 2. 10月28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薯渣池未封闭，薯渣1池的薯渣和薯渣2池未烘干的淀粉有异味产生。经查阅该公司2024年8月22日至8月23日验收监测报告，显示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达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对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了取样监测，检测结果显示，该公司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7/2801.7-2019）第7部分其他行业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基本属实	责令该公司合理处理薯渣，并对薯渣池进行封闭，完成清运前要进行覆盖，减少异味的产生。	加大监督管理，督促尽快完成薯渣池的封闭，预计11月10日前完成，切实减少异味的产生。	已办结	无	

78	D3ZZ 2024 1025 011	来信	市中区西王庄镇东王庄村化工厂污染严重，污水排放导致地下水污染，排放刺鼻废气。	市中区	水、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分局和西王庄镇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报告如下：信访反映的是枣庄市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位于市中区西王庄镇东王庄村，该园区2019年被山东省政府办公厅认定为第四批专业化工业园区，园区内现有4家化工企业生产，分别是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鑫泰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氩力新材料（山东）有限公司和枣庄东方浩源化工有限公司，4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其中涉水企业3家，分别是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鑫泰水处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氩力新材料（山东）有限公司。3家企业均设有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园区持续开展生态环境跟踪监测工作，园区内及周边共设置地下水取样点位7处，涵盖园区中心、上游、下游、两侧扇面等，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开展园区地下水检测。同时园区各企业排污口均安装摄像头，24小时监控排污口排污情况。4家企业均配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开展废气检测。市中区水处理剂产业园区2024年8—9月，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公司对园区周边7个点位检测井，进行地下水采样检测，地下水监测点位水质正常，无异常指标。10月25日、28日，市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分局、西王庄镇对园区开展现场检查，园区4家企业大气环保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刺鼻性气味。	部分属实	10月28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山东中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园区周边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根据检测报告显示检测结果低于最低检出限值。	下步，持续强化日常监管，增加巡查频次，严格督导企业落实各项环保排放措施，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79	X3ZZ 2024 1027 023	来信	滕州市龙阳镇焦庄村后大坑，每天夜里卖沙，车辆全是百吨王，还有大翻斗车，路压坏了导致扬尘严重，夜里扰民。	滕州市	生态、噪音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公安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局、龙阳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投诉人反映的为龙阳镇焦庄村北偏东处坑塘南邻，存砂料场占地约1.2亩。经现场核查，现场堆有砂堆2处，为风化砂，共约80立方米，存砂人为焦庄村村民朱某某。通过调查，所存砂为前期从马河水库扩容工程购得，现场已提供过磅单凭证，暂存此处。现场有1辆铲车、1辆渣土车，但核查时没有装卸作业。	属实	针对该问题，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现场责令其对存砂进行清运，并对存砂所占用的场地进行平整复耕。目前，已将风化砂清运完毕，对场地进行复耕完毕。	加强常态化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已办结	无	
80	X3ZZ 2024 1027 024	来信	青檀路与人民路附近，经常半夜或者凌晨时分有燃烧橡胶的味道，非常刺鼻。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永安镇和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位置位于市中区青檀路与人民路附近，该位置涉及光明路街道和永安镇部分区域。经10月28日、29日连续2天夜间核查，以青檀路与人民路交叉口为中心，对半径1000米范围内进行排查，未发现有焚烧垃圾、橡胶现象，无焚烧橡胶异味；经向周边群众商户走访摸排询问，均反馈不存在燃烧橡胶刺鼻气味。	不属实	加强对该处的巡查，安排专人在重点时段进行复查，进一步强化执法，严厉打击焚烧橡胶制品行为，持续加强空气质量管控。	加强监管，持续跟踪，避免发生类似问题，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已办结	无	
81	X3ZZ 2024 1027 025	来信	羊庄镇张河庄村南山，鑫岩石料场污染环境。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投诉人反映的鑫岩石料场为滕州市鑫岩石料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8134891476X3，地址位于滕州市羊庄镇张河庄南首，主要从事建筑石料开采、加工。该公司大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建设项目已取得环评审批手续，并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该公司矿区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目前矿山已进入开采末期，正在为矿山闭坑做准备。经现场核查，枣庄市于2024年10月22日20时启动重污染天气二级应急响应，该公司已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要求，落实停产措施，现场公司未生产，厂区内无车辆运输。但现场检查时发现运输道路上有积尘现象，现场已要求该公司进行洒水降尘。通过查看厂区视频资料发现采矿区及运输过程存在一定扬尘现象。	部分属实	已要求该企业加强监管力度，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加强厂区管理，运输过程中全程覆盖篷布，定期利用洒水车对运输道路和采场进行洒水降尘，对裸露采场喷洒抑尘剂，对开采区加大洒水和雾炮喷淋频次，减少扬尘产生。	加强监管，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82	X3ZZ 2024 1027 026	来信	香港街小区东头路西，属于建设北路，有一个羊肉汤馆，每天早上烟肉冒着浓浓黑烟，污染空气严重。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羊肉汤馆为马家羊肉汤馆，位于市中区光明路街道振兴村建设北路。经现场核查，发现羊肉汤馆内有少量散煤，在烧煮过程中会有黑烟冒出。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光明路街道对店主进行了批评教育，对店内散煤进行清理，并要求其禁止使用散煤、更换清洁燃具，店主保证立即更换清洁燃具，今后不再使用散煤。	加强对餐饮行业的巡查工作，杜绝使用散煤。	已办结	无	
83	X3ZZ 2024 1027 027	来信	市驻地龙潭湖已成了臭水坑，多个排污口向湖里排放污水。	薛城区	水	2024年10月28日，区城乡水务局对转办件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有关情况如下：投诉人反映的市驻地龙潭湖位于薛城区龙潭公园，经排查公园周边有4个雨水排水口，未发现污水排入龙潭湖的情况；因季节原因，湖面漂浮树叶较多，导致观感不好。根据10月28日水质采样检测结果，上游（东北方向木桥下）氨氮：1.14mg/L、COD：8mg/L；中游（大拱桥下方）：氨氮：1.41mg/L、COD：14mg/L；下游（拦水坝处）氨氮：1.46mg/L、COD：8mg/L，符合城市景观水质标准（地表水四类标准）。	不属实	截至10月29日，已完成湖面漂浮物打捞清理工作。	强化日常巡查，定期开展湖面清理，全面提升公园水环境。	已办结	无	

84	X3ZZ20241027028	来信	山亭区艾湖村路边河道污染严重，艾湖工厂排放污染物废水，艾湖化肥厂晚上偷偷生产化肥异味严重。	山亭区	水、大气	<p>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1、关于“山亭区艾湖村路边河道污染严重”问题。 经查，与第一批D3ZZ20241024011号转办件河道相同，为泄洪沟。我区前期有几次较大降雨过程，雨水将周围沟渠内生活垃圾等冲入艾湖村村内河沟；另外经排查发现，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污水预处理设施前端进水管网出现破损情况，导致部分生产废水（约20余吨）经雨水管网流入艾湖村河沟。由于河沟内坑洼不平，导致污水在坑洼处积存时间较长，水体浑浊，产生异味。</p> <p>2、关于“艾湖工厂排放污染物废水”问题。 经查，艾湖村（自然村）共有塑编企业5家（枣庄市山亭区东翼塑编厂、山亭区龙泉塑编厂、枣庄市山亭区桑村镇艾东塑编复膜加工厂、山亭区桑村镇瑞丰塑编厂、枣庄市山亭区兴发塑编厂）、有机肥料生产企业1家（山东亿丰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验收、排污许可证手续均齐全，其中塑编企业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有机肥料生产企业无生产废水。现场核查时，均未发现废水外排现象。</p> <p>3、关于“艾湖化肥厂晚上偷偷生产化肥异味严重”问题。 经查，艾湖化肥厂实为山东亿丰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验收、排污许可证手续齐全。企业以秸秆、酒厂酒糟、畜禽粪便等为原料，通过无害化处理、发酵、造粒、烘干冷却等工序生产农用微生物菌剂及生物有机肥，发酵过程有臭味产生，经臭气处理设施（生物滴滤法）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企业根据销售情况，调整生产时间，目前处于季节性停产状态，原料仓内原料散发异味。</p>	部分属实	<p>1. 责成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立即对破损管网进行修复，10月28日已修复完毕。</p> <p>2. 责成山东钱塘实业有限公司配合桑村镇人民政府对群众反映的河沟积水进行抽取，运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并组织专人清理河沟内垃圾，平整河沟坑洼区域，防止河沟积水。目前该河沟积水（雨水为主）已经处理完毕，累计处理1000余吨。</p> <p>3. 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桑村镇人民政府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要求山东亿丰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对原料车间进行密闭，减少异味散发。</p>	加强巡查监管，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阶段办结	无
85	X3ZZ20241027029	来信	台儿庄区马兰屯镇任楼社区，马兰屯镇垃圾中转站建在小区里面，每天凌晨四点多垃圾车工作扰民，长期污水横流，蚊蝇满地，污染饮用水井。	台儿庄区	固废	<p>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卫生健康局、马兰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台儿庄区马兰屯镇任楼社区垃圾中转站位于任楼社区西南角，随着群众生活质量提高，该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量逐渐增多，需要每日凌晨开始清运垃圾，垃圾清运车辆及机械声音对周围群众造成一定影响。每天清运后，环卫工人及时对中转站环境进行清扫并消毒，现场检查时卫生状况较好。为保障群众饮水安全，该小区已完成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社区生活饮用水水源来自秦庄水厂，原中转站北侧自备井不再使用，不存在“污染饮用水井”情况。</p>	部分属实	<p>1. 区政府责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马兰屯镇政府加强垃圾中转站日常监管，指导监督垃圾中转站规范运营。</p> <p>2. 区政府责成区卫生健康局做好城乡集中供水单位的水质监督监测工作，确保饮用水的卫生。</p> <p>3. 马兰屯镇政府合理优化垃圾收运时间，减少噪音扰民。加强垃圾中转站管理，持续做好卫生保洁。镇政府拟重新规划建设垃圾中转站，待新的垃圾中转站建成后，将停止任楼社区垃圾中转站使用。</p>	督促垃圾中转站规范运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86	X3ZZ20241027030	来信	滕州市龙阳镇工业园区里的工厂，异味严重，污染环境。	滕州市	大气	<p>10月25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p> <p>龙阳镇工业园位于龙阳镇东部莲微绿道北侧，主要涉气企业为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吉路尔轮胎有限公司等。</p> <p>经核实，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薯渣池目前正在进行封闭，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企业厂界臭气浓度进行检测（未出具检测报告）；山东吉田香料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停产；山东吉路尔轮胎有限公司正在生产，治污设施正在运行，生产时门窗未关闭，有一定异味。</p>	属实	<p>1. 北大仓面粉有限公司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p> <p>2.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加强对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87	X3ZZ20241027031	来信	枣庄市山亭区丰泽湖环境差，脏乱，水臭草多。	山亭区	水	<p>10月27日，山亭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乡水务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信访反映的丰泽湖位于开元路路西、泰和路路东，面积13.61公顷，是一座人工湖，水源为上游山洪沟泄洪水、雨水等组成。经核查，丰泽湖北侧上游，有一家地瓜加工作坊将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排入山洪沟，流入丰泽湖；湖内近期也未进行生态补水，水质受到影响，现场发现湖面有少量漂浮死鱼。</p>	属实	<p>1. 责成该地瓜加工作坊，立即停产整治，10月28日已停产。</p> <p>2. 责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人员对湖面进行打捞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已委托第三方开展水质检测，符合地表水四类水质标准。</p> <p>3.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组织人员开展生态补水工作，预计11月上旬水质会有明显改善。</p> <p>4. 责成区城乡水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人员对丰泽湖上游山洪沟开展排查，做好垃圾清理工作。</p>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阶段办结	无
88	X3ZZ20241027032	来信	市中区汽配城有喷漆的，没有收集治理设施，污染环境严重。	市中区	大气	<p>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和光明路街道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p> <p>信访反映的汽配城喷漆商铺位于市中区光明路街道涝坡村西北角汽配城A2-117号，商铺名为东风纳米枣庄万事俱备店服务站，该商铺经营范围为汽车维修、保养、钣金喷漆等。</p> <p>经现场核实，店内有喷漆房和喷漆设施，未发现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现场核查时未进行喷漆作业，现场有油漆气味。</p>	基本属实	<p>10月28日，区交通运输局和光明路街道对业主进行了批评教育，对汽车维修店的喷漆房及喷漆设施进行查封扣押，要求业主在无环保设施的情况下不得开展喷漆打磨业务，同时清理店内外环境卫生。</p>	持续对商户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巡查，进一步加大对汽修行业打磨、喷漆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巡查力度，对违规作业的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已办结	无

89	X3ZZ 2024 1027 033	来信	台儿庄区坯庄镇凯斯特精密铸造生产时散发难闻气味，该企业场地为非建设用地上，疑似没有环保手续。	台儿庄区	大气	10月28日，台儿庄区政府组织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邳庄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调查，信访件反映的“凯斯特精密铸造”，为枣庄市凯斯特铸造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7月，位于枣庄市台儿庄邳庄镇沧浪庙村，主要经营范围为铸造模具制造销售，铸造材料销售。现场检查发现该企业厂区内无难闻气味，生产车间内有轻微气味，企业用地现状类型为工业仓储用地，无环评手续。	属实	1. 区政府责成邳庄镇政府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对该企业依法取缔。目前，邳庄镇政府已将该企业生产设备拆除完毕。 2. 区政府责成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邳庄镇政府加大监管力度，坚决杜绝“死灰复燃”情况。	加强工业企业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已办结	无
90	X3ZZ 2024 1027 034	来信	滕州市东郭镇，新田村前面，白河村后面的岭上，多年来存在卖风化石的。	滕州市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公安局、自然资源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东郭镇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位置位于东郭镇白河村北侧、新田村南侧，该处土地为该村集体土地，产权归白河村村民郝某所有，郝某于2020年1月在该处建设一处临时存砂场。经核实，该处已于10月29日复耕复种，现场未发现有存放的风化石。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反弹。	加强日常巡查，防止反弹。	已办结	无
91	X3ZZ 2024 1027 035	来信	滕州市大坞镇工业园区，香料厂污染周边地下水，经常性夜间排放刺鼻废气。	滕州市	水、 大气	10月28日，滕州市政府组织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有关情况如下： 1. 信访反映为大坞镇生物医药产业园共建成食用香精香料加工企业5家，分别是滕州市鑫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天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市瑞元香料有限公司、滕州市润隆香料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天祥食品配料有限公司；这5家公司均已办理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审批手续，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废气治理方面，5家公司分别配套建设了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近年来各企业通过不断提升改进，现已全部实现了生产车间、危废库、污水处理站、成品库等主要异味源的集中收集处理。 2. 10月28日现场检查时各企业生产正常，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园区周边有轻微香料异味，信访涉及的西韩庄村，东韩庄村和单庄村周边没有明显异味，调阅10月14日、21日夜间这5家企业的检测报告，检测均为未出现超标排放。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滕州分局对晚间异味产生的原因进行了研判，初步排除治污设施停运等环境违法问题，对晚间异味大的原因分析如下：一是部分企业因安全生产需要密闭车间加装排气扇，影响负压收集效果；二是经过研判分析，企业异味较大的工艺是投料和出料工序，时间持续约10分钟，为了避开人流量大、检查频次高等现实问题，将投料出料工序集中在晚间操作。 3. 经调阅这5家企业的地下水自行检测报告，初步排除地下水污染的情况。同时，委托山东环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园区距离最近的雷山村和土山村地下水进行了取样，目前检测工作正在进行中。	部分属实	滕州分局加强对园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防止产生异味污染。	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	已办结	无
92	X3ZZ 2024 1027 036	来信	市中区永安镇张林村往大洼去的路上，从北边数第二，第三家门口朝西，这两家修理厂严重破坏生态环境，污染空气，扰民，尤其是第三家，外面干钣金，里面干喷漆，严重污染环境。	市中区	大气	10月28日，市中区政府组织区交通运输局、永安镇对信访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修理厂位于市中区永安镇张林村、大洼村，经现场核查，张林村周边第二、三家均属家庭小作坊、无证照，现场未进行喷漆作业，内有喷漆设施，现场有漆味，无环保治理设施。经向周边群众商户走访摸排询问，两家商户前期存在喷漆行为。	基本属实	10月28日，区交通运输局、永安镇对业主进行了批评教育，要求在不环保设施的情况下不得开展喷漆打磨业务，清理维修点内外卫生，同时对汽车维修点的喷漆设施进行查封扣押，目前已关停。	加强日常监管，坚决杜绝环保设施、措施不到位违规喷漆作业行为，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已办结	无